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轉知平興國中辦理「112年度中小學發明展選拔暨展覽會」一案
教務處(教學 & 設備)

發表人:

張貼在 : 2023/8/24 15:57:36

說明：

一、 依據本市教育局112年2月20日桃教資字第120013351號函。

二、 旨揭計畫活動重要時程如下：

(一) 初審：

1、 對象：本市各國中小學生，分為國中組及國小組。

2、 線上報名：112年9月27日(星期三)前完成初審線上報名及報明表(附件一)與初審作品摘要說明表(附件六)檔案上傳(.pdf格式)。活動網址

[G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psjh.tyc.edu.tw/inventor/home](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psjh.tyc.edu.tw/inventor/home)

3、 紙本資料送件日期：(附件一~附件六)共6 件請各校於9 月27 日(星期三)前，請使用附件七貼於信封封面送達或郵寄(以郵戳為憑)，逾時送件者不得參賽。

(二) 複審：

1、 對象：通過初審之隊伍。

2、 線上報名：112年10月24日(星期二)前完成複審線上報名以及將 複審完整說明表(附件八)作品歷程紀錄(附件九)檔案上傳(.pdf格式)。活動網址

[G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psjh.tyc.edu.tw/inventor/home](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psjh.tyc.edu.tw/inventor/home)

3、 送件日期：112年10月24日(星期二)至112年10月25日(星期三)上午8時 下午4時，將參賽實體作品及複審完整說明表等複審資料送至平興國中，於112年10月26日(星期四)進行複審，請詳參實施計畫

。

(三) 本案若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平興國中教務處賴玉芳主任或徐志蓮組長，電話：(03)4918239轉210或240。

三、 檢附實施計畫與發明展重要日程表。